证券代码:0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5-028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能源	股票代码	0009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世荣	徐会桥	
电话	0311-85053913	0311-85053913	
传真	0311-85053913	0311-85053913	
电子信箱	dfrd0958@sina.com	xuhuiqiao@sohu.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77,743,699.20	727,775,135.17	757,750,728.85	2.64%	857,412,607.41	857,412,60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4,144,624.11	668,286,147.47	685,378,884.43	-71.67%	-66,000,793.17	-66,000,79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584,518.40	48,221,579.48	60,314,284.44	136.40%	-119,581,284.43	-119,581,28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106,762.67	263,907,514.17	342,178,511.50	-88.57%	56,619,089.68	56,619,089.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2.23	2.29	-82.53%	-0.22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2.23	2.29	-82.53%	-0.22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1%	-159.76%	-190.51%	216.22%	不适用	不适用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89,880,009.59	2,268,183,773.04	2,879,721,887.44	-23.96%	1,379,028,886.19	1,580,563,88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2,227,998.20	712,187,767.13	879,280,474.09	-3.08%	-792,447,211.57	-792,447,211.5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3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8.05%	183,908,000	183,908,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5%	80,005,412	80,005,412	质押	80,005,412
					冻结	80,005,41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1.61%	7,779,182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58%	7,648,99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37%	6,599,8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23%	5,954,462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5,680,813			
景顺长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景顺长城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资产	其他	1.04%	5,029,7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大中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0%	4,837,183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4,800,0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本报告期,公司收购了沧州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主营业务由传统的热电联产拓展至新能源领域。公司资产总额达到21.90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8.52亿元,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78元,净利润1.98亿元。其中净利润同比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约6.2亿元(其中债务重组收益约5.66亿元;政府补贴等约4700万元),使得2013年度净利润基数相对较高,由此造成公司在2014年主营业务利润指长的情况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然同比下降97.1%。
二、主营业务分析
1.2014年工作情况
2014年,是东方能源实施重组后谋划发展的关键之年,也是上市公司恢复融资功能后,实现跨越发展的基础之年。在董事会及各位董事的不懈努力下,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合理,管理运作更加规范,企业可持续发展基石逐步夯实。东方能源资产总额22亿元;净资产8.3亿元,同比增加16.6%;年度收入7.7亿元,同比增加2.67%;净利润1.97亿元。现将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磨眼长远,统筹谋划发展之路。目东方能源重组以来,我们就如何做大做强上市公司这一问题进行了深入思考,随着当前国家环保形势日趋严峻,治理力度逐步加大,以及河北省压减燃煤总量,大力扶持新能源等相关政策的出台,重组后的东方能源如果继续坚持原有单一的热电发展思路,发展空间将会受到严重制约。因此,只有改变现有的单一热电发展模式,向新能源方向拓展,走清洁特色新能源上市公司发展之路,才是企业可持续发展之道。为此,我们重点抓了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快发展转型。立足顶层设计,按照中电投集团公司批复,东方能源上升为集团公司二级单位,与河北公司实现“两块牌子,一套人马”的一体化管理,并受托管理河北公司资产。为亚燃上市公司品牌,赢得市场认可,我们立足转型发展,全面完成第一次非公开发行的收尾工作,实现了净资产、净利润双转正,摘掉了东方热电“退市风险警示”,成功收购河北公司沧州、易县2万兆伏项目资产,彻底改变了原上市公司单一热电产业结构,成功将“东方热电”更名为“东方能源”。上市公司初步完成产业结构调整,正式进入综合型清洁能源企业。二是实施“走出去”战略。根据企业转型发展要求,我们确定了以上市公司为平台的新能源发展思路,并针对省内风电、光伏资源获取难度大的现状,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先后与山西平定、内蒙武川、察右后旗、群县等地区签订了新能源开发协议,风电、光伏协议容量为60万千瓦,打破了上市公司发展的地域局限,“走出去”战略取得了新突破。同时,为加快项目建设,我们已相应成立了东方能源项目部,平定公司、武川公司等项目机构,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外,我们还根据李克强总理、张高丽副总理等中央领导对曲阜光伏电站的批示,加大新闻宣传力度,积极营造上市公司清洁发展声势,争取政府政策支持,为公司清洁能源项目发展创造条件。
(二)立足当前,全力抓好生产运营。2014年,我们抓住煤炭价格持续走低的有利时机,全力抓好电力营销、成本管控等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电力营销方面,我们狠抓了电量计划指标争取工作,并积极给发电量,加强与电网公司沟通协调,合理安排机组检修,及时消理光伏遮挡,光伏板灰尘等,使热电机组实现满发满供,成效明显。公司所属新华热电利用小时6000小时,在统调火电机组中名列第一;参股公司国投材热电利用小时继续排名同网同类型机组第一。全上火电利用小时,边际成本降今相对值均位居中电投集团公司前位,河北南网前列,开荣获中电投集团公司2014年度火电市场营销管理先进单位。同时,公司所属沧州、易县光伏发电利用小时在严重雾霾情况下,基本接近设计值,实现零弃光目标。成本管控方面,我们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实现了各项指标的持续优化。公司主要生产指标好于同期,入厂标煤单价同比下降108.4元/吨,降幅17.93%。供电煤耗完成每千瓦时3635克,同比下降2.56克/千瓦时,有效降低了燃料成本。受托管理的河北公司主要生产指标好于同期,发电量完成4333亿千瓦时,超计划1.3%;供电煤耗完成每千瓦时2803克,同比下降6.9克;入厂标煤单价每吨同比下降119.27元,降幅达19.71%,位列中电投集团公司第一。在煤价持续下降情况下,参股企业供热公司积极协调,实现了工业及民用热价不降、不下调。此外,我们还着力加大融资力度,顺利完成3100万股的股权处置,公司直接获得股权转让收益2.62亿元。这是我们持续提升经营效益的关键所在。安全环保方面,我们坚持“安全就是最大效益”的理念,进一步夯实了安全生产管理基础,实现了“六不发生”目标。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圆满完成新华热电粉尘、脱硫、脱硝环保设施改造任务,排放指标达到了重点区域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参股公司良村热电成为中电投集团公司首批达“三钻”企业,供热公司实现安全标准化二级达标。受托管理的河北公司也对所属高新热电进行了脱硫、脱硝环保设施改造,超额完成集团公司年度减排任务,提前一年实现“十二五”减排目标。
(三)抓住关键,稳步提升管理水平。为确保公司体制机制更加符合上市公司要求,各项管理更加符合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要求,我们以管控改革为抓手,着力提升企业管理能力和管控水平。一是如期完成管控改革任务。东方能源上升为中电投集团公司二级单位后,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管理要求,高标准地组织召开各类会议20次,按露公告76项。在制度建设层面,建立了东方能源工作规则,完成了282项管理制度的修订工作,并重点强化了对“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确保了决策的科学、民主和合规合法。三是持续强化企业内部控制,在内部审计、风险管理、资本运作、信息披露等重点内容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进一步提高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为持续规范公司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供了保障。
(五)高度重视,全面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由于东方能源公司完成了无偿划转、非公开发行、收购新能源,公司更名等工作,公司基本面有了较大变化,信息披露受到监管部门及投资者的重点关注。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2014年,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6次监事会、4次股东大会,按照信息披露监管要求,合规披露了各类信息、收购新能源、非公开股份上市公告书等重大事项,并就河北证监局、深交所相关监管问询函及时沟通答复,保证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
同时,公司以风上说明会、专线电话、专线传真、董秘邮箱等多渠道,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献计献策,树立了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2014年8月,公司接待了包括银河证券、华夏基金、银华基金等10余家机构投资者的调研,获得了投资者的高度认可,公司目前股东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前10名股东均为机构投资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较圆满,投资者整体评价较高,市场信心明显增强,对提升公司市值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2014年,公司股票开盘价4.73元,最低价4.6元,最高价16.05元,12月31日收盘价12.70元,全年涨幅168.5%,公司市值大幅上升。
2.收入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78亿元,同比增加约3%,主要为热力收入和电力收入,其中热力收入为4.19亿元,电力收入为3.17亿元。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47,289,603.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6.08%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414,590,818.87	53.31%
2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317,340,556.53	40.80%
3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12,469,283.37	1.60%
4	陈章村北区居民委员会	2,092,077.74	0.27%
5	石家庄市燕南商贸有限公司	796,866.92	0.10%
合计	--	747,289,603.43	96.08%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调整后		
热力和电力生产	燃料	297,414,144.01	45.83%	421,411,866.01	61.19%	-15.36%
热力和电力生产	材料	24,343,663.11	3.75%	9,909,576.73	1.44%	2.31%
热力和电力生产	薪酬	115,682,834.66	17.83%	110,235,305.79	16.01%	1.82%
热力和电力生产	折旧	88,849,889.34	13.69%	48,746,683.64	7.08%	6.61%
热力和电力生产	其他	122,680,423.55	18.90%	98,393,299.96	14.29%	4.61%

说明:与去年同期相比,因煤炭价格有所回落,燃料成本在公司总成本中所占的比重下降了15.36个百分点。因收购沧州新能源、易县新能源,公司材料费增加了2.31个百分点,折旧所占成本的比例增加了6.61个百分点。因职工工资、社保年金的正常调整,公司薪酬所占成本比例略有提高,增加了1.8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3,170,119.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8.49%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04,127,214.97	35.01%
2	石家庄市福德立贸易有限公司	100,809,190.33	33.90%
3	石家庄利盛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31,951,834.64	10.74%
4	石家庄市鹿泉区三和运输有限公司	16,827,451.65	5.66%
5	石家庄安康环保配送有限公司	9,454,427.42	3.18%
合计	--	263,170,119.01	88.49%

4、费用
本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等数据与去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252,766.00	1,185,805,169.08	-4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146,003.33	843,626,657.58	-2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6,762.67	342,178,511.50	-88.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75,500.00	33,718,002.78	23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374,940.17	618,891,448.16	-2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99,440.17	-585,173,44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417,664.57	1,250,355,489.85	-48.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5,560,805.77	244,393,044.96	34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143,141.20	1,005,962,444.89	-144.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535,818.70	762,967,511.01	-201.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252,766.00	1,185,805,169.08	-40.44%	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资金紧张,向供热公司收取大额预收热费;本期虽主营业务收入没有发生较大变化,但由于预收热费原因,导致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6,762.67	342,178,511.50	-88.57%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875,500.00	33,718,002.78	234.76%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收到易村热电和供热公司分红款及收回资产处置款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06,762.67	342,178,511.50	-88.57%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417,664.57	1,250,355,489.85	-48.94%	主要是公司上年同期实施了非公开发行,本年度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5,560,805.77	244,393,044.96	344.19%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以非公开募集资金偿还债务,使得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143,141.20	1,005,962,444.89	-144.45%	主要是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同时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535,818.70	762,967,511.01	-201.91%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减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86,690.25	96,874,657.67	-53.67%	主要是上年同期易县新能源收到河北电力暂借款7000万元;本期易县新能源收回关联方资金2500万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963,781.28	616,712,910.41	-31.25%	主要是由于公司同期比煤炭价格下降,影响主营业务成本大幅下降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45,019.28	43,834,231.41	-2.94%	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易县新能源支付关联方资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175,500.00	33,717,987.18	39.91%	主要是本期收到此款项为热电一厂资产处置款,上年同期主要为热电四厂资产处置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处置价值不同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312,940.00	221,134,000.00	-74.99%	此款项主要是对公司参股持有的良村热电和供热公司进行增资发生的,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同期比增资金额下降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1,197,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司支付收购新能源公司款项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8,000,000.00	365,500,000.00	74.56%	主要是本期公司及收购的新能源公司增加长短期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6,754,300.49	219,467,537.12	376.95%	主要为本期归还债务重组欠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60,995.23	18,593,105.07	92.33%	主要为新增借款产生的利息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5,510.05	6,332,402.77	-51.91%	主要为支付的和融资行为有关的中介费用减少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热电收入	768,346,759.58	648,970,934.67	14.42%	2.64%	-7.65%	增加了9.54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力销售	418,635,782.74	363,687,234.01	13.13%	24.52%	16.56%	增加了5.94个百分点
热力销售	317,340,556.53	285,283,700.66	10.10%	-16.01%	26.98%	增加了13.51个百分点
按网费摊销	22,369,420.31		100.00%	-9.82%		
租赁	5,202,940.00	107,474.64	97.93%	-17.87%	0.00%	增加了0.30个百分点
材料销售	833,654.79	98,617.16	88.17%	-75.86%	-79.42%	增加了2.04个百分点
其他	13,361,244.83	18,287,431.46	-36.72%	46.16%	40.69%	增加了5.31个百分点
分地区						
河北省	777,743,699.20	667,444,467.93	14.18%	2.63%	-6.82%	增加了8.71个百分点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2014年末		2013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312,964.62	1.84%	817,848,783.32	28.40%	-26.56%	主要为本期归还债务重组欠款使得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128,360,552.35	5.86%	74,691,578.13	2.59%	3.27%	主要为收购的新能源单位光伏发电国家补贴部分电费压后结算使得应收账款增加幅度较大
存货	52,120,468.02	2.38%	80,793,933.46	2.81%	-0.43%	
投资性房地产	2,319,660.98	0.11%	2,427,136.62	0.08%	0.03%	
长期股权投资	575,629,948.96	26.29%	434,337,961.28	15.08%	11.21%	主要为投资权益法本期确认良村热电和供热公司投资收益和本期增加对其的投资款使得长期股权投资大幅增加。
固定资产	1,186,923,985.37	54.20%	833,306,590.14	28.94%	25.26%	主要为收购的沧州新能源当期转产新增固定资产价值及热电二厂脱硫脱硝项目投产使得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10,464,865.85	0.48%	385,337,272.39	13.38%	-12.90%	主要为收购的沧州新能源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产后结转固定资产使得在建工程大幅减少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年		2013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380,000,000.00	17.35%	196,000,000.00	6.81%	10.54%	主要为公司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284,000,000.00	12.97%	48,000,000.00	1.67%	11.30%	主要为公司收购的新能源公司本期新增长期借款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312,940.00	221,134,000.00	-74.99%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项目的开发与建设,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粉煤灰综合利用;电力高新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	49.00%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集中供热;供热技术的咨询和服务;代收代缴热费;供热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建筑材料。	33.40%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1,975.89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1,975.89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1,975.8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4年6月8日,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非公开发行方案》中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并对募集资金专户作销户处理,保荐机构、开户银行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使用过程实施了监管,符合相关法规及协议的约定。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电力、热力	609649340	2,477,770,019.31	996,204,701.58	1,547,716,153.83	381,597,743.71	287,196,178.76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热力销售	热力	180000000	1,228,852,507.17	263,413,544.40	942,928,567.68	42,041,060.93	32,794,641.12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热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电力、热力	146660000	12,643,588.83	-120,278,583.28	37,327,073.49	-2,938,267.81	19,149,092.04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电力	100000000	419,741,002.43	127,950,042.62	77,421,777.79	28,002,914.93	27,950,042.62
中电投河北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的生产与销售	电力	50000000	199,391,524.21	77,236,088.93	30,445,566.60	10,145,157.53	10,143,381.9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49%。因煤炭价格下跌、发电量增加等原因,2014年净利润为2.87亿元,较2013年所同比增加53.48%。
2、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33.4%。2014年实现净利润3279万元。
3、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82%,是管该公司已停产,但通过债务重组等营业外收入,仍在2014年实现了净利润1914万元。
4、盐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62万元,公司所占股本比例:19.60%。主营业务:煤炭生产、销售。该公司已连续多年停产,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0元。
5、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公司于2014年8月份以现金收购其全部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4年实现净利润2795万元。
6、中电投河北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公司于2014年8月份以现金收购其全部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4年实现净利润1014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增加持续经营能力,获取优质清洁能源资产。	现金收购	增加2014年度净利润2795万元
中电投河北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增加持续经营能力,获取优质清洁能源资产。	现金收购	增加2014年度净利润1014万元

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1)2014年受国民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全国电力需求不旺,预计公司所在河北南网2015年预计用电基础负荷保持稳定。公司将根据电力市场情况,合理安排机组检修时间,积极开展电力营销,保证用电量指标。
(2)随着环境问题的日益严重,特别是近年来京津冀地区出现持续强雾霾天气,环境保护和大气治理已经成为当下亟待解决的问题。限排政策的实施对公司既有压力,同时也是一次机遇。
2.2015年面对的风险
(1)热电行业及公用业务模式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中新能源所占比例仍然较小,热电联产所占比例仍然偏大,公司在清洁能源发展方面刚刚起步,与同行业其他华位相比,我们发展的速度、规模及发展的区域还存在不小的差距。体量规模小、盈利能力弱、存量资产差的现状还没有实现根本性好转。受经济增长缓慢的影响,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和产能相对过剩的情况有所加剧,河北省因节能减排及海沽蒸后产能等经济增长速度进一步放缓,社会用电量不会出现大幅增长,公司保持或超过2014年电量指标的难度加大,公司2015年上网电量将面临一定的负面影响风险。
煤炭价格虽有所回调,但难以弥补历年来煤价上涨造成的损失。而且,综合考虑当前社会情况,由于煤炭价格的小幅降落,使民用热价、差别热价调整的希望变小,经营难度仍然较大。
(2)燃料价格及供应稳定性风险。公司进行热电联产的主要原材料是煤炭,煤炭成本占其生产成本的比重 70%以上,近年来,我国煤炭需求受国民经济增速影响较大,动态管理煤炭采购策略及煤炭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大。2015 年电煤价格有回调反弹的可能,因此公司将依然对标煤价控制和燃料稳定供应上保持谨慎。
(3)环保风险。国务院印发《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以及发改委、环保部相继出台的严格的配套政策,热电行业的环境保护监管执行日益严格,公司环保成本将会相应增加。公司将继续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切实履行社会职责。公司正在按照规划一方面继续加大规模组技术改造力度,逐步对部分燃煤机组的锅炉除尘装置进行升级。同时,积极利用国家对发电企业节能减排政策和燃煤机组综合升级改造的优惠政策以及“上大压小”政策,通过调整结构、改造升级、加强管理等措施,提高节能环保绩效,实现清洁发展。
(4)企业安全生产压力风险。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应供应涉及一系列复杂主辅系统,涉及机械、电气、控制等一系列高精技术和各类科技人才,安全管控一直是各发电供热企业管理的重中之重。因公司多年来持续亏损,设备投资不足,在稳定安全生产方面仍有一定风险。
3.2015年重点工作
2015年,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地推进“走出去”战略实施,以加快发展、抢先发展为主线,以落实执行股东会决议为目标,坚持严细管理、科学管理,坚持从严治企、依法治企,持续提升项目发展与生产经营一体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东方能源与河北公司一体化管控能力,为打造具有清洁特色的新能源上市公司而不懈努力。
1.制定规划,坚持战略引领发展。在东方能源完成重组,并与河北公司实现一体化运作后,我们又围绕“建设什么样的东方能源,怎样建设东方能源”的战略性、根本性问题,进行了深入地思考和研究,在继承和突转河北公司原有战略规划的基础上,首次编制了东方能源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总体构思是“坚持一个理念,把握两大机遇,打造三个基地,实现三大跨越”。具体来讲,坚持“一个理念”:即坚持“低碳经济,清洁能源”的发展理念。把握“两大机遇”:即全面把握京津冀一体化发展和环渤海经济圈上升为国家战略的两大有利契机。打造“三个基地”:即打造以省会城市为中心的热电联产基地,以张家口、承德为中心的清洁能源基地,以沧州渤海新区为中心的综合能源基地。
2.加快发展,切实增强发展后劲。一是积极谋划确立省外发展方向。针对国家政策性开发向商业性开发转变的趋势日趋明显,央企获取资源的优势减弱,竞争更加激烈的现状,我们要不等不靠,积极实施走去战略,初步确定了向外拓展的发展思路,即“向南拓展,拓展西部,辐射南方”。“向南南方,就是要相北京、天津、山西、陕西、内蒙,山东等省市的项目推进步好,发展好。拓展西部,就是要在青海、甘肃、宁夏、新疆、西藏等风电、光伏资源较为丰富地区,寻求更多优质项目。特别是要因点关注扶贫开发和边疆建设任务的省市地区,努力使政府扶贫切实为公司发展的契机。辐射南方,就是要到南方去,关注处于国家煤电基地、外送通道建设后续规划中的省市,寻求外送及坑口、路口项目,优先开发优质火电、热电联产及水电、新能源项目,寻求更大发展空间。同时,重点研究检修分公司走出去发展思路,按照“转型、升级、拓展、延伸”的发展方向,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检修分公司尽快实现转型升级,改变目前亏损状态。二是加快省外优质资源开发建设,加大跨区域、跨地域发展力度。目前,公司已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正着手在山西、内蒙古等地注册成立4个新能源项目公司和4个项目筹,以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同时,我们将积极对外合作跨晚项目,条股项目的研究,在坚持自主开发的前提下,力争在对外合作跨晚项目上取得实质性突破。三是加大项目储备力度。重点落实好国家关于加强风电项目开发、推进大型光伏基地建设的要求,充分把握河北省支持张家口、承德建设可再生能源应用综合创新示范区、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区的有利契机,抓好张家口地区百万风电、承德围场百万光伏项目的储备开发。同时,积极跟踪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技术应用,推护好易县、沽源等火电项目。开展应京津冀协同发展要求,积极寻求社会大型火电机组开发项目,提高储备资源。重点跟踪核电小堆供热发展的前沿研究成果,积极配合核电部、中电核公司,启动小堆供热示范项目研究,做好项目储备。
3.效益为先,持续提升盈利水平。一是抓好市场营销。探索电力体制改革与宏观经济新常态下的电力营销管理新模式,设立总经理特别营销奖,实施“一厂一策”营销策略,千方百计抢发效益电量,提高机组利用小时,坚决遏制冬季即间被弱制负荷,实施供热的势头,确保公司所属新华热电持续保持河北南网统调机组第一,沧州、易县光伏电站可利用率分别达100%。参股公司良村热电机组电量指标控制保持时间同类型机组第一水平。同时,抓紧与政府相关部门协调,确保新华热电环保电价上半年落实到位,确保投资环境。二是加快推进热电厂二厂,并全力做好热负荷替代工作。目前,相关替代方案已上报政府,待批复后正式实施。三是抓好成本管控。重点加强燃料管控,加大燃煤市场跟踪力度,及时调整采购策略,合理控制库存,确保入厂标煤单价,入厂入炉煤热值差低于同区域平均水平,有效控制燃料成本。加强运行管控,重点加强关键指标的分析和调控,实现对各类指标的可控在控,并积极组织进行新华热电边际成益测算,及时调整运行方式,实现最优经济运行,最佳经济调度,力争今年收益好于去年。同时,着力抓好光伏电站精细化管理,解决好树从、灌木、灰尘等对光伏板的遮挡问题,确保设备利用率达100%,进一步释放放新能源板块盈利能力。三是抓好安全环保。继续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认真做好新能源企业达标和火电企业达标后续整改工作。积极开展环保治理工作,加快研究实施168MW热水炉环保改造项目,并根据河北省和中电投集团公司要求,通过推进参股公司良村热电锅炉超低排放技术改造。同时,尽快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办法,确保改造后设备高效稳定运行,确保完成全年减排任务,为公司实现持续发展创造良好安全保障。
4.优化投权,充分发挥融资优势。一是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创新融资手段,提升资产规模。当前,要结合中电投集团公司注入河北区域相关资产以减少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的承诺,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约13亿元收购良村热电、供热公司股权及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发行预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开披露,将按照要求提交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审核。本次非公开完成后,公司总资产约增加31亿元,净资产约增加13亿元,营业收入增加近20亿元,净利润增加近3亿元以上,公司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显著增强。二是紧跟中电投集团公司发展要求和趋势发展,结合公司实际,积极参与本省及邻区域新能源资产整合,积极探索跨所有制发电资产整合途径,为上市公司获取优质资产和资源奠定基础。三是深入研究资本运作新模式,实现融资渠道多元化,除传统开发贷款以外,根据市场情况,积极探讨融资渠道经,采取多种方式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高息负债,降低负债总体成本,规避公司资信低拉开融资成本现象,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此外,还要着重解决好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等问题,切实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